

证券代码：872491

证券简称：阳江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4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☐ 现场会议 ☒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6 月 30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陈海波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陈海波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发布的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发布的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2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阳江港港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7 日